

海南医科大学教务处

海医教通〔2024〕37号

海南医科大学教务处 关于开展2024版教学大纲自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学质量，确保2024版教学大纲的科学、准确、规范，根据《海南医科大学教务处关于启用2024版教学大纲和教案提要的通知》（海医教通〔2024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教务处现决定组织各教学单位开展2024版教学大纲的自查工作。

一、自查依据

《海南医科大学课程教学大纲自查表》

二、自查要求

（一）二级教学单位认真组织课程负责人和专家对照自查表，对2024版教学大纲进行全面、细致地自查。

（二）自查内容应涵盖教学大纲的各个方面，包括但不限于课程目标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考核方式、自主学习设置等。

（三）自查过程中，如发现教学大纲存在不准确、不完整或不合理之处，及时修改并填写在自查表中。

三、提交材料

(一) 请各二级教学单位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前, 将自查表的 word 版和签字盖章扫描 PDF 电子版以及修改后的教学大纲发送至教务处教务科邮箱 (jwcjwk@muh.n.edu.cn)。

(二) 提交的自查表和课程大纲请按课程名称命名, 如 “xxx 课程教学大纲自查表”、“xxx 课程教学大纲”, 并按教研室归类, 由二级院系统一汇总上交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如有任何疑问或需要协助, 请联系教务处李秀敏老师, 联系电话: 0898-31350923。

附件: 《海南医科大学课程教学大纲自查表》

